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置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河智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置资产的议案》。为充分把握全球航空业逐步复苏、支线航空市场持续增长的契机，提升市场竞争力，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收入及现金流，山河智能境外全资子公司 Avmax Group Inc.（以下简称“Avmax”）拟购置 Qantas Airways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Qantas”）持有的 16 架 DHC-8 300 飞机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

1、Avmax 拟从 Qantas 购置 16 架 DHC-8 300 (Dash 8-300)型涡桨飞机，不含税总价为 5,114.21 万美元，含税总价为 5,625.63 万美元。

2、本次交易事项已经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表决结果为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，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，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该交易目前不存在需履行的其他审批程序，亦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。

4、本次交易事项所需资金全部来自 Avmax 自有资金及贷款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Qantas Airways Limited（中文名称：澳洲航空公司）

2、公司地址：10 Bourke Road, Mascot NSW 2020, Australia

3、成立时间：1934 年，是澳大利亚历史最悠久、规模最大的航空公司，总部位于悉尼，是全球运营历史第二悠久的航空公司。

- 4、注册号：009661901
- 5、注册资本：913,458,700.98 澳元
- 6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7、主要业务：航空客运、航空货运、航空物流等
- 8、股东情况：澳大利亚上市公司，股权相对分散、没有单一控股股东。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，前五大股东信息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比例
1	HSBC Custody Nominees (Australia) Limited	35.12%
2	Citicorp Nominees Pty Limited	14.52%
3	JP Morgan Nominees Australia Pty Limited	14.11%
4	National Nominees Limited	3.12%
5	Pacific Custodians Pty Limited (Emp Share Plan Trust)	1.88%

9、关联关系：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标的：16 架 DHC-8 300 型涡桨飞机（生产序列号为 MSN 539、552、555、575、578、580、595、596、597、598、599、600、602、603、604、605），飞机基本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国籍标志编号	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证	飞机名称及规格型号	生产厂家
1	MSN539	VH-SBB	运输类(客运)航空器 DHC-8 300	庞巴迪
2	MSN552	VH-TQY		
3	MSN555	VH-TQZ		
4	MSN575	VH-SBG		
5	MSN578	VH-SBJ		
6	MSN580	VH-SBT		
7	MSN595	VH-SBV		
8	MSN596	VH-TQE		
9	MSN597	VH-TQH		
10	MSN598	VH-TQD		
11	MSN599	VH-SBW		
12	MSN600	VH-TQK		
13	MSN602	VH-SCE		
14	MSN603	VH-TQL		
15	MSN604	VH-TQM		
16	MSN605	VH-SBI		

（二）制造厂商：Bombardier Inc.

（三）权属情况：上述飞机通过产权状况与国际登记系统的查询，未发现抵押、留置权或其他权属限制信息，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证、标准适航证和电台执照三证齐全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出售方：Qantas Airways Limited

（二）购买方：Avmax Aircraft Leasing Inc.（为 Avmax 的全资子公司）

（三）协议主要内容：

1、交易标的：16 架 DHC-8 300 型涡桨飞机

2、交易金额：资产购买不含税总价为 5,114.21 万美元

3、支付方式：现金支付。本次交易的付款结构为定金合计 15%（其中最后一笔 5%的定金将于飞机交付前 60 个日历日支付）。其余 85%尾款预计在交付时一次性支付。

4、交付地点：悉尼国际机场（SYD）或双方协商的其他澳大利亚机场

5、交付时间：预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 16 架飞机交付

上述交易金额按照含 10%增值税的含税总价为 5,625.63 万美元，按照 2025 年 6 月 30 日央行汇率中间价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 7.1848 进行折算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40,419.03 万元。

（四）定价政策：

Avmax 聘用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联资产”）对此次购买资产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，采用成本法对 16 架飞机进行评估，并出具评估报告（中联评报字[2025]第 0588 号）。资产评估报告结论：截至评估基准日，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6,424.77 万美元（含增值税 10%），按照基准日央行汇率中间价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 7.1884 进行折算，在评估基准日评估值为人民币 46,183.82 万元。Avmax 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，交易双方在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基础上进行协商确认最终采购价格，并低于评估价值。

五、涉及购买资产的其他安排

无

六、购买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购买资产的目的

Avmax 通过此次交易，可扩大涡桨飞机资产规模，进一步巩固在全球区域航空租赁市场的竞争优势；依托多元化运营模式（包括经营性租赁、融资租赁及翻新转售等），提升资产配置灵活性与增加经营收益；增强资产全周期管理能力，通过翻新、维修与技术支持延长飞机使用寿命，提升资产残值。

2、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飞机交易已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法律尽职调查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所有交易将根据 Avmax 飞机引进计划分阶段交付，且将通过 Avmax 自有资金结合银行贷款形式开展配套融资，公司不存在资金及流动性风险。尽管如此，此交易可能会存在经营风险、销售风险、买卖双方因无法履约等其他因素导致交易失败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购买资产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从长远来看，此次交易符合当前行业结构调整和市场需求变化的方向，有助于 Avmax 把握全球市场机遇，为公司推动全球化战略提供有力支撑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

七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暂未签署相关协议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八日